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超材料舰艇隐身结构产品批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客户A与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启尖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启尖端”）签订了《武器装备配套产品订货合同》，合同总金额为2,040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客户A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启尖端签订了《武器装备配套产品订货合同》。合同约定，光启尖端将向客户A提供某超材料舰艇隐身结构产品一批，合同总金额为2,040万元。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1、因合同部分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公司根据军工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

2、客户A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018年度，公司未与客户A签订有关产品合同。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条款已对产品交付、产品价格、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包装标准、检验标准、结算期限、违约责任、解决合同争议的方式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约定。

四、本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是公司签订的超材料舰艇隐身结构产品的首个批产合同，意味着公司具备新一代隐身技术的超材料尖端装备不仅在航空装备应用领域逐步实现批产，还在舰艇应用领域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该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预计对公司 2019 年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本协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履行本协议对客户 A 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合同的履行不存在法律法规、履约能力、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和风险，但本项目执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四日